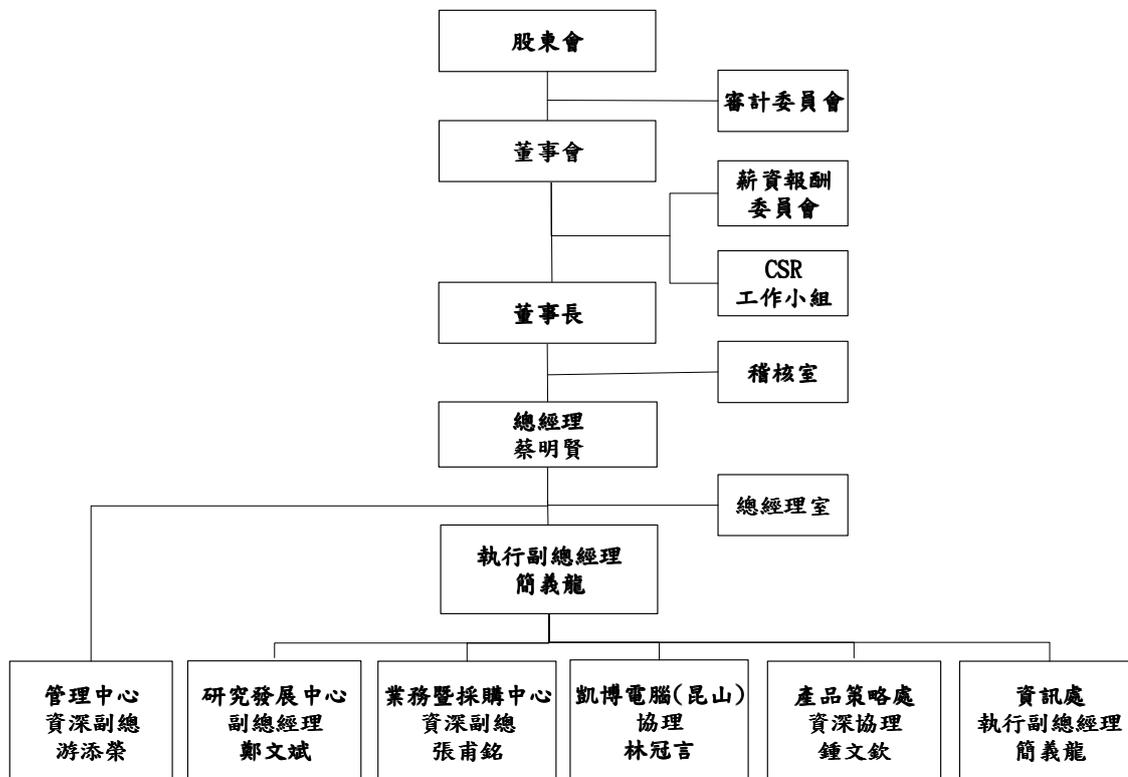


壹、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製表日期:108.04.30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職掌業務
稽核室	檢查及覆核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各項規章制度之稽核。
總經理室	訂定公司營運目標政策、經營各項業務及關係企業管理之監督執行。
管理中心	1.會計帳務處理及稅務處理、預算建立與經營分析、財務報表編製、資金規劃及銀行往來、股務作業。 2.負責全企業人力資源管理及總務行政管理。 3.負責全企業法務、智慧財產權管理。
研究發展中心	負責產品研究、開發與設計及技術應用。
業務暨採購中心	1.全球行銷企劃、業務推展與銷售；推行全球佈局，深耕區域及通路市場。 2.加強售後服務，滿足客戶需求；強化客戶關係，降低呆帳風險，負責物料支援。 3.電子及機構零件之策略性採買、議價、市場詢價。 4.提昇公司形象、參展、廣告、企劃與執行。
凱博電腦(昆山)	1.負責台灣接單及大陸生產製造之規劃及協調。 2.依據產銷計劃，分析產能，釐定生產及人員計劃。 3.依據生產計劃作成備料計劃，並做材料訂單發行之管控，以維持最低之庫存量。 4.建立高彈性、高效率、高品質、低成本之生產體制，以滿足顧客之需求。 5.以 ON SITE REAL TIME 之服務方式，來提昇顧客之服務品質。
產品策略處	負責新產品開發及市場開發企劃。
資訊處	1. 資訊作業與 e 化作業之規劃與執行、資訊與通訊之整合。 2. 應用系統規劃與設計及資訊安全與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監察人姓名、主要經(學)歷、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及其他相關資料

108年4月20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代表人、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許崑泰	男	107.06.15	3年	72.10.04	51,701,335	7.57%	51,701,335	7.72%	16,371,784	2.44%	0	0.00%	台北科技大學名譽工學博士 國立台北工專電子工程科 藍天電腦(股)公司董事長 群光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百腦匯集團董事長 群光廣場百貨集團董事長 宏匯集團董事長	本公司董事長 群光電子(股)公司(2385)董事長 創日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百腦匯集團董事長 群光廣場百貨集團董事長 宏匯集團董事長	-	-	-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台灣	蔡明賢	男	107.06.15	3年	82.05.27	10,149,224	1.49%	10,084,224	1.51%	3,054,593	0.46%	0	0.00%	政治大學企研所企業家班 國立台北工專電子工程科 藍天電腦(股)公司副董事長 兼總經理 百腦匯集團總裁	本公司總經理 藍天投資(股)公司董事 凱博電腦(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凱博電腦(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長 百腦匯集團總裁 群光廣場百貨集團副董事長	-	-	-
董事	台灣	簡義龍	男	107.06.15	3年	101.06.15	1,673,376	0.24%	1,673,376	0.25%	0	0.00%	0	0.00%	美國菲利浦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藍天電腦(股)公司董事 藍天電腦(股)公司NB事業群執行副總	本公司NB事業群執行副總經理 凱博電腦(昆山)有限公司總經理	-	-	-
獨立董事	台灣	周伯蕉	男	107.06.15	3年	107.06.15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會計系學士 會計審計人員高等考試及格 第一銀行常董兼總經理 第一金控董事、副總經理 美國第一銀行董事長 第一創投、管顧董事長 國票金控副董事長 台北金融大樓(股)董事	藍天電腦(股)公司 獨立董事 聯茂電子(股)公司 獨立董事	-	-	-
獨立董事	台灣	陳總明	男	107.06.15	3年	104.06.16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淡水工商 銳柏(股)公司董事 允匯有限公司董事長	銳柏(股)公司董事 允匯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獨立董事	台灣	范光松	男	107.06.15	3年	104.06.16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日文系 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文浩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文浩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1.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不適用 (本公司董事皆為自然人)

1.3 董事或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並符合下列各目所列之情事

107年12月31日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 其他 發 董 數 其 公 行 立 家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須之專科以上	法官、律師或會計師與所考證有門術	檢察官、律師或其他業務家領專技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須之	1	2	3	4	5	6	7	8	9		10
許崑泰				√				√			√	√	√	√	√	無
蔡明賢				√				√	√	√	√	√	√	√	√	無
簡義龍				√			√	√	√	√	√	√	√	√	√	無
周伯蕉			√	√	√	√	√	√	√	√	√	√	√	√	√	1
陳總明				√	√	√	√	√	√	√	√	√	√	√	√	無
范光松				√	√	√	√	√	√	√	√	√	√	√	√	無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年4月2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股)	持有比率	股數(股)	持有比率	股數(股)	持有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台灣	蔡明賢	男	88.01	10,149,224	1.49%	10,084,224	1.51%	3,054,593	0.46%	政治大學企研所企業家班 國立台北工專電子工程科 藍天電腦(股)公司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百腦匯集團總裁	藍天投資(股)公司董事 凱博電腦(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凱博電腦(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長 百腦匯集團總裁 群光廣場百貨集團副董事長	-	-	-
執行副總經理	台灣	簡義龍	男	92.08	1,673,376	0.24%	1,673,376	0.25%	0	0.00%	美國菲利浦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藍天電腦(股)公司董事 藍天電腦(股)公司NB事業群執行副總	凱博電腦(昆山)有限公司總經理	-	-	-
資深副總經理	台灣	張甫銘	男	92.08	640,226	0.1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資訊工程 昌磊-副理 藍天電腦研發中心副總經理	無	-	-	-
資深副總經理兼財會主管	台灣	游添榮	男	93.09	895,590	0.13%	3,882	0.001%	0	0.00%	政治大學EMBA 藍天電腦協理 豪展醫療科技副總	藍天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百腦匯管理中心總經理	-	-	-
副總經理	台灣	范光輝	男	92.03	419,060	0.06%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電子工程系 美國群光資深副總 憶聲電子執行長 美國致福總經理	無	-	-	-
副總經理	台灣	李文華	男	93.12	232,538	0.03%	0	0.00%	0	0.00%	大同工學院工業設計 源興科技股長 百腦匯企劃處處長	無	-	-	-
副總經理	台灣	陳學文	男	99.04	238,040	0.04%	0	0.00%	0	0.00%	中央大學管理學碩士 金儀(股)公司-業務工程師 旭昇科技-業務副理 聯強國際(股)公司-事業部總經理	無	-	-	-
副總經理	台灣	鄭文斌	男	103.08	205,311	0.04%	0	0.00%	0	0.00%	聯合工專電子工程二專 傳世發科技 友嘉實業課長 藍天電腦研發中心資深協理	無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股)	持有比率	股數(股)	持有比率	股數(股)	持有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台灣	吳麥	女	96.11	118,809	0.02%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企管系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學分班 光男企業、艾鉅科技 藍天電腦財務處資深協理	無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股)	持有比率	股數(股)	持有比率	股數(股)	職稱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協理	台灣	王鳳珠	女	94.04	264,311	0.04%	184,324	0.03%	0	0.00%	政治大學 EMBA 宏基業務課長 立基業務經理 藍天電腦業務中心協理	無	-	-	-
資深協理	台灣	張文松	男	92.09	261,236	0.04%	0	0.00%	0	0.00%	海洋學院電機工程 偉錄主任 藍天電腦採購處協理	無	-	-	-
資深協理	台灣	鍾文欽	男	98.10	0	0.00%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工業工程 廣達電腦-處長 藍天電腦-協理	無	-	-	-
資深協理	台灣	林南聲	男	102.09	94,000	0.01%	0	0.00%	0	0.00%	輔仁大學資訊工程碩士 昌磊電腦-正工程師 致勝電腦-經理 精英電腦資深經理 藍天電腦業務中心協理	無	-	-	-
資深協理	台灣	鄭育明	男	92.08	30,639	0.005%	0	0.00%	0	0.00%	台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碩士 神基-資深經理 安邁科技資深經理 藍天電腦研發中心處長	無	-	-	-
資深協理	台灣	林勝祥	男	96.11	248,716	0.04%	18,790	0.003%	0	0.00%	南亞工專機械工程二專 德愛企業有限公司 展鑫電業有限公司 藍天電腦研發中心處長	無	-	-	-
協理	台灣	陳宗志	男	98.10	139,965	0.02%	0	0.00%	0	0.00%	文化大學電機工程 合興科技-副理 宏達國際-經理 藍天電腦研發中心處長	無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股)	持有比率	股數(股)	持有比率	股數(股)	職稱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台灣	林冠言	男	100.09	184,338	0.03%	50	0.000%	0	0.00%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大眾傳播系 飛宏科技-工程師 藍天電腦昆山廠處長	無	-	-	-
協理	台灣	林良石	男	101.09	75,825	0.01%	0	0.00%	0	0.00%	聯合工專電子工程 大眾電腦-高級工程師 元易科技 泰騰公司 吉欣電腦 藍天電腦研發中心處長	無	-	-	-
協理	台灣	王振雄	男	102.09	84,023	0.01%	0	0.00%	0	0.00%	台北工專電子工程 京華超英波-開發組長 藍天電腦研發中心處長	無	-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董事長	許崑泰	0	0	0	0	12,300	12,300	1,520	1,520	0.95%	0.95%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蔡明賢										
董事	林茂桂 (107.9.13 解任)										
董事兼執行副總經理	簡義龍										
獨立董事	周伯蕉										
獨立董事	陳總明										
獨立董事	范光松										

職稱	姓名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1)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董事長	許崑泰	10,775	43,613	201	201	3,296	0	3,296	0	1.93%	4.19%	無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蔡明賢											
董事	林茂桂 (107.9.13 解任)											
董事兼執行副總經理	簡義龍											
獨立董事	周伯蕉											
獨立董事	陳總明											
獨立董事	范光松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 事 姓 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說明 3)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9)H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I
低於 2,000,000 元	林茂桂\陳聰明\范光松\周伯蕉	林茂桂\陳聰明\范光松\周伯蕉	林茂桂\陳聰明\范光松\周伯蕉	林茂桂\陳聰明\范光松\周伯蕉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許崑泰\蔡明賢\簡義龍\	許崑泰\蔡明賢\簡義龍\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許崑泰\蔡明賢\簡義龍	許崑泰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簡義龍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蔡明賢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3：係指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
-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已於107年度設立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 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副董事長 兼總經理	蔡明賢	16,432	32,019	1,427	1,427	6,132	44,109	8,286	0	8,286	0	2.21%	5.90%	無
執行 副總經理	簡義龍													
資深副總經理	張甫銘													
資深副總經理 兼財會主管	游添榮													
副總經理	范光輝													
副總經理	李文華													
副總經理	陳學文													
副總經理	鄭文斌													
副總經理	吳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E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游添榮/范光輝/張甫銘/陳學文/鄭文斌/李文華/吳參/	游添榮/李文華/吳參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蔡明賢/簡義龍/	簡義龍/張甫銘/范光輝/陳學文/鄭文斌/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蔡明賢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9 人	9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年12月31日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副董事長兼 總經理	蔡明賢	0	13,614	13,614	0.93%
	執行 副總經理	簡義龍				
	資深 副總經理	張甫銘 游添榮				
	副總經理	范光輝 李文華 陳學文 鄭文斌 吳 麥				
	資深協理	張文松 王鳳珠 林南聲 鍾文欽 林勝祥 鄭育明				
	協 理	陳宗志 林冠言 林良石 王振雄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 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圍如下：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財務部門主管(5)會計部門主管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填列本表。

(五)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如下：

職稱	106 年度				107 年度			
	酬金總額(仟元)		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仟元)		佔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註 1)	8,900	8,900	1.24%	1.24%	13,820	13,820	0.95%	0.95%
監察人	1,480	1,480	0.21%	0.21%	0	0	0%	0%
總經理、 副總經理 (註 2)	33,094	100,616	4.61%	14.02%	36,330	92,083	2.50%	6.33%
總計	43,474	110,996	6.06%	15.46%	50,150	105,903	3.45%	7.28%
股份基礎 給付費用 (註 3)	0	0	0%	0%	0	0	0%	0%

註 1：董事酬金已扣除董事兼任本公司內部經理人之所領取的相關酬金。

註 2：總經理、副總經理兼任本公司酬金屬董事相關酬金部份 扣除。

註 3：係依財務會計準則第 39 號認列之庫藏股轉讓酬勞成本。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本公司董監事酬金依本公司章程第 23 條及第 26 條規定給付之。本公司每期決算之盈餘除依法提列應繳 所得稅，並先 以往年度，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 或 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就餘額部分提不高於 1%做為董事監察人酬勞。
- (2)董事長、副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以本公司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作為評核之依，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董監成員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視實際經營 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求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
- (3)總經理之報酬依公司法第 29 條及本公司章程第 24 條規定給付之。
- (4)副總經理之酬金依本公司人事規章，任用辦法及績效考核辦法並考對公司整體貢獻給付之。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 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 (註 2)	備註
董事長	許崑泰	9	0	100%	107.06.15 改選連任
董事	蔡明賢	9	0	100%	107.06.15 改選連任
董事	簡義龍	9	0	100%	107.06.15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陳總明	9	0	100%	107.06.15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范光松	8	1	89%	107.06.15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周伯蕉	5	0	100%	107.06.新任
董事	林茂桂	7	0	100%	107.09.13 解任
董事	游添榮	4	0	100%	107.06.15 解任

其他應記 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 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本公司已於107年設立審計委員會，依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規定，不適用第14條之3規定。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 對或保 意見 有 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年度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 關係議案 之執行情形，應 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 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董事會日期:107.08.13

董事姓名：蔡明賢

議案內容：總經理續任案，提請 決議。

應利益 原因：董事蔡明賢與本案當事人有關，因利 關係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參與表決情形：除因利 關係 之副董事長蔡明賢先生未參與或代理討論及表決外，其餘董事無異議 案通過。

◆ 董事會日期:107.09.21

董事姓名：許崑泰

議案內容：擬由本公司及宏匯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評估 北市土地聯合開發案，並規劃 家共同合資備標，持股各占一 。

應利益 原因：董事長許崑泰同時兼任宏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因利 關係 ， 公推副董事長蔡明賢擔任本案主席。

參與表決情形：除因利 關係 之董事(含董事長)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董事無異議 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已於107.03.27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於107.06.15 股東常會選任三位獨立董事後設置「審計委員會」， 至108.04.30止共 開6次會議。

(二)本公司已完成107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並將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提報108年3月27日 董事會，以加強董事會職能，評估結果如下：

107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本公司於 106 年 11 月 14 日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董事會每年應至 執行一次針對董事會及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董事會內部評估期間應於每年年度結束時，依本辦法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本公司 完成 107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並於 108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將評鑑結果進行提報。本公司董事會及成員績效評估之 量項目，函括下列五大面向：

-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 。
- (5)內部控制。

本次評估採用董事會內部自評方式進行，依據 107 年董事會績效評核結果，本董事會整體運作績效良好。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 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 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07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	實際列席率(%) (/) (註)	備註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會 集人)	周伯蕉	5	100%	107.06.15 新任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會成員)	陳總明	5	100%	107.06.15 新任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會成員)	范光松	4	80%	107.06.15 新任

其他應記 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 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 條之5 所列事項：請參 P26審計委員會決議情形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 關係議案 之執行情形，應 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 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 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 進行 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 通情形：

開會日期	通案由	處理執行結果
107.11.14 審計委員會	通過本公司108年度稽核計劃案。	稽核人員列席 列各次審計委員會，就查核作業情形進行說明，並就議案內容與董事進行討論及 通，經全體獨立董事審議後，無異議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108.03.27 審計委員會	通過有關本公司107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並出具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二)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 通情形：

開會日期	通案由	處理執行結果
107.08.13 審計委員會	通過本公司107年第2季決算表冊案	會計師列席 列各次審計委員會，就各年度、季別查核財務報告情形進行說明，並就董事提問內容進行討論與 通，經全體獨立董事審議後，無異議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107.11.14 審計委員會	通過本公司107年第3季決算表冊案	
108.03.27 審計委員會	通過本公司107年度決算表冊暨營業報告書案	

審計委員會議紀錄彙總表:

開會 次數	本屆開 會次數	通知日期	開會日期	案 由 說 明	獨立董事			備 註
					周伯蕉	陳總明	范光松	
1	1	107.06.15	107.06.15	1. 擬推選審計委員會之 集人案。	√	√	√	游添榮 吳麥
2	2	107.06.15	107.06.25	1. 通過擬訂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之管理程」案。	√	√	√	游添榮 吳麥
3	3	107.07.31	107.08.13	1. 本公司第 1 屆第 1-2 次審計委員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2. 通過本公司 107 年第 2 季決算表冊案。 3. 通過擬訂庫藏股股份註銷之減資基準日案。 4. 通過本公司 書保證案。 5. 通過配合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之設立，擬 訂本公司相關內控之作業程 案。	√	√	√	游添榮 吳麥 蔡
4	4	107.09.13	107.09.21	1. 本公司第 1 屆第 3 次審計委員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2. 本公司 書保證案。	√	√		游添榮 吳麥
5	5	107.10.30	107.11.14	1. 本公司第 1 屆第 4 次審計委員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2. 通過本公司 107 年第 3 季決算表冊案。 3. 通過擬進行集團資產活化效益評估案。 4. 通過本公司 書保證案。 5.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稽核計劃案。	√	√	√	游添榮 吳麥 蔡 憶
6	6	108.03.18	108.03.27	1. 本公司第 1 屆第 5 次審計委員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案。 2.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決算表冊暨營業報告書案。 3.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通過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則」第 29 條規定，擬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5. 通過擬 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案。 6. 通過擬 訂本公司「從事 生性金融商品處理程」案 7. 通過擬 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案。 8. 通過擬 訂本公司「 書保證作業程」案。 9. 通過有關本公司 107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並出具內部控制聲明書 案。 10. 通過本公司 書保證案。	√	√	√	游添榮 吳麥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	實際列席率(%) (/) (註)	備註
監察人	東 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 信	4	100%	107.06.15 解任
監察人	進宗	3	75%	107.06.15 解任

其他應記 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 通情形：

本公司監察人均對公司業務發展及營運 相當 解，平時透過財務及稽核人員所送之各項報表及報告 解外，另隨時會以 E-Mail 或電 聯 ， 通管 迅速確實。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 通情形：

本公司監察人及稽核主管均會列席定期董事會議，故除了文件上之稽核報告外，面對面 通機會 多， 因監察人本身對財務、業務均能深入掌 及 解，會計師出具之財務報表均能 解， 監察人與會計師也 ， 通管 也迅速確實， 通之主要方式如下：

(1) 定期報告：

-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底前，檢送報告及工作底 書面 核各監察人。
- 稽核主管列席董事會，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 會計師定期向監察人報告。

(2) 不定期報告：若有業務需要，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提出書面報告或口頭向監察人說明。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 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事項。

三、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15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監察人同時屆滿，於任期期間董事會次數 4 次。

註：*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 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 任、 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 則	√		本公司 訂定「治理實務 則」,請上 http://www.clevo.com.tw/ 查。	本公司目前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則訂定及揭露,無差異情形。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 處理股東建議、義、 及 事宜,並依程 實施	√		(一) 本公司股務作業委由專業代理機構處理,本公司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專責人員負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等問題。	本公司目前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則執行中,無差異情形。
(二) 公司是否掌 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主要股東大都由經營團 及長期持股之股東所有,股務室於股東會、除權(息) 止過戶日次二日內即可依規透過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向集保公司取得股東名冊,並即彙整主要股東持股資料向經營高 報告。本公司隨時可掌控主要股東名單,確保經營權之穩定性。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 火 機制	√		(三) 各關係企業均獨立運作,並依主管機關規定訂定各項處理辦法,與關係企業往來,均 相關辦法執行辦理。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 , 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為使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行為符合 德標準,並使公司之利 關係人更加 解公司 德標準, 訂定本公司「 德行為準則」及「 信經營 則」以資。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暨 內線交易管理程 」,以 內線交易之發生。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 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 則」訂定本公司董事會成員除考量性別、年 、國籍及文化等基本條件外,董事會成員均需具備執行職務所 須之知 、能力及素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 選係 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 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 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 關係人的意見, 「董事選 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 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請參 年報P33(註2)。	無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 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本公司設有「CSR工作小組」,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相關事務。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三) 本公司每季定期於董事會報告經營 ,並對實際與預估數做成書面資料 存公司備查,本公司 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每年執行一次董事會績效評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p>每三年委任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專家學者團 執行評估。</p> <p>107年之評估結果 提108.03.27董事會報告。</p> <p>其評估之方式、標準及結果於本公司網 揭露， 情請見本公司網 : http://www.clevo.com.tw</p> <p>(四)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為資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其簽證有其專業性及獨立性，並依法定期更換簽證會計師，更強化其獨立性。</p> <p>本公司每年由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送董事會討論審查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有無 職業 德規 公報第十號所規定之情事，及會計師法第47條情事發生，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並檢查會計師是否為本公司董事、經理人、股東或於本公司支薪，確認其為非利 關係人，經本公司對會計師獨立性評估結果審查確認其已具獨立性。</p> <p>本公司董事會定期評估(一年一次)簽證計師之適任性及獨立性(評估標準請參 註1)，評估結果於108.03.27董事會審議通過，確信會計師適任及獨立性無 。</p>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由財務處負責處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公司治理主管由財務處主管吳參副總兼任。主要職責及 107 年度運作情形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主要職責</th> <th>107 年運作情形</th> </tr> </thead> <tbody> <tr> <td>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td> <td>107 年 10 月核准變更</td> </tr> <tr> <td>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協助公司 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法令</td> <td>依法 開董事會及股東會</td> </tr> <tr> <td>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td> <td>依法製作議事錄</td> </tr> <tr> <td>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監察人 法令</td> <td>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公司治理進 研</td> </tr> <tr> <td>與投資人關係相關之事務</td> <td>107 年 辦二次法說會</td> </tr> <tr> <td>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td> <td>已執行完畢</td> </tr> </tbody> </table>	主要職責	107 年運作情形	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	107 年 10 月核准變更	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協助公司 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法令	依法 開董事會及股東會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依法製作議事錄	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監察人 法令	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公司治理進 研	與投資人關係相關之事務	107 年 辦二次法說會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	已執行完畢	無差異
主要職責	107 年運作情形																	
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	107 年 10 月核准變更																	
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協助公司 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法令	依法 開董事會及股東會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依法製作議事錄																	
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監察人 法令	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公司治理進 研																	
與投資人關係相關之事務	107 年 辦二次法說會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	已執行完畢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 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 通管，及於公司網		V	<p>本公司與利 關係人均有各專屬部門專責 集相關資訊，直接 通。並已 設網，網址為http://www.clevo.com.tw/，並</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要說明	
設置利 關係人專區，並 適回應利 關係人所關 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設立投資人關係專區及利 關係人專區，內含公司相關新與活動、公司治理(內含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則)、財務/股務資訊及公司聯 方式，並由投資人關係部門專人負責相關議題回應。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股務作業委由專業股務代辦機構-中國信 商業銀行代理部為本公司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 設網 ，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 設英文網 、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 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 等)	V	V	(一) 本公司已 設網 ，網址為 http://www.clevo.com.tw/ ，並設立投資人關係專區，內含公司相關新 與活動、公司治理資訊、公司相關規章管理辦法及財務/股務相關資訊。 (二) 本公司除建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外，另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 集及揭露，並透過公開資訊觀測 、法人說明會本公司網 及報章 等，揭露公司財務業務資訊予投資大眾， 見本公司網 : http://www.clevo.com.tw/ 。	無差異
、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 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 、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 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 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 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 員工權益：依政府法令及本公司人事管理辦法，提供應有的各項勞動基本條件，包含工時機制及完善請 制度，並提供穩定安全工作環境，及勞保、健保、退休金提 等基本福利外，另享有定期健檢及團體保險，以及完善的員工退休辦法。 (二) 僱員關 ：本公司依法設置職業安全 生委員會，研議安全與 生相關規定，為確保員工安全與健康，制定「職業安全 生政策」，定期 辦各種專題 講課程，並提供醫師 詢，開放多元管 供員工表達意見及 詢，創造良好的參與 及 的雙向 通管。 (三)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以保 股東權益為最大目標，對所有股東一視同仁，依相關規定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 」公告有關財務、業務及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公司重大訊息。 (四)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除訂定「 德行為準則」外，依內控制度要求新廠商需商譽良好 符合本公司之 德需求，在交易前簽立「廠商 書」明訂 止除正常交易外之其他利益之行為。本公司期許以身作則帶領更多供應商夥 共同提升環保意 ，善 企業社會責任。 (五) 利 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依「治理實務 則」執行運作並於網 設有利 關係人專區。 (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 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透過稽核單位及內部控制制度已適當 、評估及降低各項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經營風險，除日常作業程之控管外，稽核單位及管理階，並隨時監督風險控管之執行情形，也建置內外部檢制度，以達降低對公司經營之不利影響。</p> <p>(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制定適當之客戶政策及營運目標，並適時調整經營策略，達成目標。</p> <p>()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已為董事購買相關責任保險至109.5.15，並已將董事責任保險投保金額、保圍及保險費率提董事會報告。</p> <p>(九) 董事出席董事會：董事會皆已定期開，董事皆積極參與；本公司已及時上網申報董事出席；出席請參 P23。</p> <p>(十) 董事暨經理人進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均已相當解董事之職權功能，本身學經歷及對產業解度，足擔負起董事職責。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每年參加外部與公司治理、證券法規、稅務相關課程之進，另公司設有專責人員集相關法規及資訊，彙整提交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107年進之情形請參本年報P34。本公司董事會董事出席及獨立董事列席和董事進之情形等，皆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網網址為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p>
<p>九、請就 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一)本公司就 107 年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改善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於本年設置審計委員會完成。 2.公司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於年報及公司網說明設置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 3.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明定至每三年執行外部評估次。 4.公司年報自揭露非審計公費金額及性質。 5.公司是否參考國際人權公約，制訂保人權政策，並揭露於公司網。 <p>(二)已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於股東常會開會 30 日前同步上傳英文版開會通知。 2.於股東常會開會 21 日前上傳英文版議事手冊及會議資料。 3.於股東常會開會 7 日前上傳英文版年報。 4.以英文揭露年度財務報告(含財務報表及附註)。 5.以英文揭露期中財務報告(含財務報表及附註)。 6.公司網或年報是否揭露所制訂之信經營政策，明訂具體作法與不信行為方案。 7.持續加強網資訊之揭露及落實企業社會責任，速加強優化相關作業。 			

註：運作情形不論 選「是」或「否」，均應於 要說明欄位 明。

註1 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評估項目：

評估項目	是	否
1. 非為公司或關係人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直接持有公司 發行股份總額 5%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4.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5.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6.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7. 最近二年內不得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8. 不得 及本公司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	

註2 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評估項目：

面向一 經歷

107年12月31日

董事姓名	性別	專業	專業技能	產業經歷
許崑泰	男	√	√	√
蔡明賢	男	√	√	√
簡義龍	男	√	√	√
周伯蕉 (獨立董事)	男	√	√	√
陳總明 (獨立董事)	男	√	√	√
范光松 (獨立董事)	男	√	√	√

面向二 整體能力

107年12月31日

董事姓名	性別	營運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是否領有具有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證書
許崑泰	男	√	√	√	√	√	√	√	√	
蔡明賢	男	√	√	√	√	√	√	√	√	
簡義龍	男	√	√	√	√	√	√	√	√	
周伯蕉 (獨立董事)	男	√	√	√	√	√	√	√	√	√
陳總明 (獨立董事)	男	√	√	√	√	√	√	√	√	
范光松 (獨立董事)	男	√	√	√	√	√	√	√	√	

註3:本公司107年董監事進 情形及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 及 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進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 時數
		起				
董事長	許崑泰	107/11/14	107/11/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與新 機管理之策略	3
					董事決策如 信與非常規交易	3
副董事長 兼總經理	蔡明賢	107/11/14	107/11/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與新 機管理之策略	3
					董事決策如 信與非常規交易	3
董事兼執行 副總經理	簡義龍	107/11/14	107/11/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與新 機管理之策略	3
					董事決策如 信與非常規交易	3
獨立董事	周伯蕉	107/07/20	107/07/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及未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 宣導說明會	3
		107/07/27	107/07/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前後的稅務問題	3
		107/09/27	107/09/2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 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 班	3
		107/11/14	107/11/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與新 機管理之策略	3
獨立董事	范光松	107/11/14	107/11/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決策如 信與非常規交易	3
					企業經營與新 機管理之策略	3
獨立董事	陳總明	107/11/14	107/11/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與新 機管理之策略	3
					董事決策如 信與非常規交易	3
資深副總經理 兼會計主管	游添榮	107/11/14	107/11/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與新 機管理之策略	3
					董事決策如 信與非常規交易	3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合格領 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薪 酬委員 集人	周伯蕉		√	√	√	√	√	√	√	√	√	√	√	1	無
其他-薪 酬委員	陳總明			√	√	√	√	√	√	√	√	√	√	0	無
其他-薪 酬委員	范光松			√	√	√	√	√	√	√	√	√	√	0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 一、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一)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二)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三)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 二、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一)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異人才。
 - (二)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三)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過度公司風險之行為。
 - (四)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五)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 三、前二項所稱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標準應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 四、本公司子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事項如依子公司分別負責決行事項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定者，應先經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6 月 25 日至 110 年 6 月 14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委 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註)	備註
集人	周伯蕉	1	0	100%	107.6.25 新任
委員	陳總明	2	0	100%	107.6.25 改選連任
委員	范光松	2	0	100%	107.6.25 改選連任
委員	游朝	1	0	100%	107.6.15 解任

其他應記 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 或 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 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 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本年度無此事項。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 對或保 意見 有 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本年度無此事項。

三、本公司於 100.12.13 董事會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之訂定案及並於 107.06.25 通過本公司第四屆「擬 請薪資報酬委員」案。

四、本組織規程之內容置於本公司網 及公開資訊觀測 ，以備查詢，本公司網址：
<https://www.clevo.com.tw/Upload/InfoFile/薪酬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1070327.pdf>

註：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 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 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薪資報酬委員會議紀錄彙總表:

開會 次數	本屆開 會次數	通知日期	開會日期	案 由 說 明	游朝 (107.6.15 解任)	陳總明	范光松	周伯蕉 (107.6.15 新任)	列 席
1	9	107.01.18	107.02.11	審查本公司 107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	√	√		游添榮 藍博
2	1	108.03.13	108.03.27	審查本公司 107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提 金額。		√	√	√	游添榮 藍博

開會 次數	本屆開 會次數	通知日期	開會日期	案 由 說 明	周伯蕉	陳總明	范光松	列 席
1	2	108.01.08	108.01.18	審查本公司 107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	√	√	游添榮 藍博
2	3	108.03.13	108.03.27	審查本公司 107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提 金額。	√	√	√	游添榮 藍博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 辦社會責任 育</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 權高階管理階 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 制度</p>			<p>無差異。</p> <p>(一) 本公司為實 企業社會責任，並 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 訂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則」，以資 。具體實施成效請參 年報P38~P43。</p> <p>(二) 本公司 單位定期 辦各項 育 課程，設有學分制，升遷需 滿一定學分。</p> <p>(三) 為求落實永續經營之理念， 於105年開始針對永續議題之管理成立兼職之「企業社會責任(CSR)工作小組」由總經理為 集人，管理中心負責推動相關業務之執行，董事會並 權高階管理階 處理相關事宜及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並依議題區分為5個領域之工作小組，由各部門 選適當職能之主管及員工組成，定期 行討論會議。CSR工作小組將統 管理與執行藍天電腦的CSR政策與活動，並負責每年度之CSR報告編 與出版事宜。</p> <p>(1) 公司治理小組：負責關於公司治理、 信經營及法規 等與公司營運治理及財務面相關事項。</p> <p>(2) 員工 顧小組：負責員工權益、 育 與勞動法令 事項。</p> <p>(3) 社會關 小組：負責企業形象、社區參與及申 處理。</p> <p>(4) 產品環境小組：產品衝擊、 色產品研發及規劃藍天電腦關於環境管理政策方針與活動之小組。</p> <p>(5) 客戶關 小組：產品責任、客戶關係維護及消費者權益保 事項。</p> <p>(四) 依公司章程第26條訂定 持續對公司高 部與員工 辦企業社會責任與宣導，包括勞工、環境、健康與安全、節能減 、及 德規 要求，以提升其社會責任意 。</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要說明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衝擊低之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室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及室體減量策略</p>	V		<p>(一) 基於節能環保的需求，本公司在研發新的電腦產品上，不 由創新技術達到節能的目的，並通過 Energy Star 5.0 認證。Energy Star 5.0 自 98 年 7 月 1 日開始生效。另符合多項國際環保標準，如 Restriction on Hazardous Substances (RoHS) 和 Waste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 (WEEE)，在生產過程中有效減低有 物質產生與排放，做到環境保護與 色科技提 。</p> <p>(二) 公司依法對 物進行分類。 險 物由管理部門進行收集以後，委 有處理資格的 物處理商進行處理。可回收的 物由各廠區分類回收以後，變賣或重 利用。 餘中可以回收的部分由有證 的處理商回收處理；工業 水已增設 水回收以節省水資源。其他的一般生活 由當地政府環保單位進行處理；以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逐步減低對環境負 的衝擊。</p> <p>(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製作海報於電 內及電子 馬 宣示有關環境議題之觀念。 2. 勵同仁搭 大眾運輸上班。 3. 大樓一樓走 貼示大型海報及內外 環境美化。 4. 本公司已於 104 年起每年著手進行台北總部之 室 體盤查。 <p>因電力為本公司能 之主要來源，故節約用電成為藍天電腦能源管理中重要的一環。台北總部大樓於 106 年全面裝設智能電表，於主變電室、中央空調機房、揚水馬達及各樓分電盤等處安裝電表，期透過精確之數位標示，將各電表之用電量 由網路系統即時回報異常情形，以有效監控用電量。</p> <p>另外， 平時透過下列管理措施從細節著手節能減 ：</p> <p>(1) 用電設備在啟動後 量 置，工作完畢需關 電源。</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2)工作場所的各種明要做人離開要關，節約用電。</p> <p>(3)空調使用天度控制在26℃，天控制在20℃以下，止在戶開的情下使用空調。</p> <p>(4)在間(不連續)生產場所不進行生產活動時應關明。</p> <p>(5)新改擴建專案應量使用節能設備。</p> <p>(6)個人電腦等辦公用具，下班後應關。</p> <p>(7)嚴格執行設備潤油與油回收要求，並做到合理節約用油。</p> <p>(8)發電機於電或市電供應不足下使用，減油用量。</p> <p>(9)宣導公務車司機節約汽油之觀念。</p> <p>(10)屋頂裝設太陽能，裝設累積發電至今(107年底)，共發電156,134度，105年至107年底減室體排放量104,423 kgCO₂e。</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是否依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p> <p>(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機制及管，並適處理</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育</p>			<p>無差異；</p> <p>相關活動均持續推動進行。</p> <p>(一)本公司相關勞動法規，保員工之合法權益，並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勞動人權原則，包括結社自由、集體協商權、關勢群、用工、消除各種形式之強勞動、消除與就業視等，無勞工基本權利之情事。本公司用政策無性別、種、年、與家等差別，落實報酬、用條件、與升遷機會之平等。</p> <p>(二)本公司員工申專責單位為人資單位。</p> <p>(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辦健康進活動，增進同仁健康及預。 定期辦健康講座提升同仁健康意及健康行為。 辦新進及在職勞工安全生育，導同仁職業預與安全意。 定期辦消及急，提升員工消常與緊急應變能力。 提升員工作業環境品質，實施5S育，辦廠區5S自評與稽核活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 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 能力發展 計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 程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 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 錄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 及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 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6. 辦 商 告知與安全宣導，維護施工品質並提高同仁作業場所安全。 (四) 本公司定期 開營運會議，公開公司營運 ，建立與員工良好 通之管 。 (五) 公司依據營運策略及政策方針，配合職能發展地圖，制訂適合各階 的年度 計 ，持續 辦各項 育 與宣導。 (六) 本公司設有專責售後服務部門，以強化客戶關係，滿足客戶需求。 公司全面履行和 消費者權益保護法規，並將顧客滿意度定為公司重要策略之一。 (七) 公司均依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為之 () 本公司與供應商合作關係良好，未來將可攜手合作企業社會責任的推動。 (九) 公司對外所簽訂之契約，均由本公司法務室所議訂，公司有 對之協商權。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 及公開資訊觀測 等處揭露具關性及可 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本公司將依相關法令及 則規定辦理。 公司持續關心企業社會責任資訊之揭露，並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明確揭露企業相關社會責任之政策與規 。並擬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公布於公司網 ，揭露於社會大眾。 本公司網址: http://www.clevo.com.tw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 則者，請 明其運作與所訂 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於104.03.27董事會通過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則」，並依該 則相關規 擬各單位主管與同仁主動積極 此 則，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本公司與所訂 則規 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 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重大天然 及其他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要說明	
年度	說明			投入金額 (單位：元新台幣)	
105	助台北科技大學校友會廣告費			30,000	
	財團法人台北經營管理研究院基金 製「華」健康公益講座精華			200,000	
	南市政府社會局社會局- 台南大地			3,000,000	
	助嘉義市嘉 行善團興建基礎建設- 造、路			20,000	
10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 友新生 協會			10,00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關 勢 戶協會			10,000	
	助嘉義市嘉 行善團興建基礎建設- 造、路			20,000	
	財團法人新北市三重區先			100,000	
	財團法人 治學術基金會			199,000	
107	新北市三重區公所			49,500	
	新北市政府消 局			150,000	
	社會 助金專戶			3,000,000	
	財團法人台北經營管理研究院基金會			100,000	
	社團法人嘉義市嘉 行善團			20,000	
	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			10,000	
	政大達賢圖書館裝 及設計			1,000,000	
	財團法人 治學術基金會			391,500	
合計				8,310,000	
2.	本公司本著人 精神，於 107.12.12 與土地銀行合作簽立 NTD1,000 萬元公益信 專戶，以推動社會公益活動，分五年支付。108 年 NTD 200 萬元予 林 內設 之高 及身心 之中低收入者安 生活費用或專案列管急需安 助者，以達 願 勢 群之目的。				
3.	社會共榮 (1) 開放員工餐：107 年社區 民及附近辦公大樓人員共有 10874 人次至藍天員工餐 用餐 (2) 愛心團體 費：至今已有一「」、「基金會」、「自 基金會」、「菲 護工場」等公益團體前來 售，至 107 年底，共計已辦理 5 場次 活動 (3) 藍天大樓 Ubike 營運：107 年統計：使用次數 41564、減 排 量 4156KG/CO2、排 量相當於種 4618 (4) 愛心 血：與藍天一同做愛心：107 年藍天與醫療財團法人台灣血 基金會合作，共同於藍天大樓大 前廣場 辦「健康 血 力無限」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活動，請的員工、近公司行號（宏匯集團、台灣豪(DHL)、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共，107年度辦2場血活動，共募集222血。</p> <p>(5) 環保從日常作起：自員工報之電腦、幕、鍵盤中，分類選外觀正常功能用者，進行公益至色公益平台，107年共：電腦主機5台、筆記型電腦84部、幕17台、鍵盤組1組。</p> <p>(6) 環保餐具愛地球：自106年12月起每名員工皆領有環保餐具組、333運動馬克，107年起，每位新進同仁報到日發放環保餐具組、333運動馬克。</p> <p>(7) 回收做愛心：藍天響應政府分類精神，平日即透過標及告示，提同仁執行分類，並於台北總部大樓每一樓皆設置資源回收區，雙週定期請佛濟善基金會來回收類、容器、電及包材等，以減量，並由濟將可回收之資源化。而藍天資源回收物資售之收入，亦全數予濟作善公益用。近3年資源回收物資售金額105：89,100元、106：90,000元、107：90,000元</p> <p>4. 107年的點專業與績效：</p> <p>(1) 企業公私協力-與三重區公所簽訂企業合作備錄，基於公益與社會責任，發揮行政組織與企業能量，協助社區提升自助、互助之實質效能，增進企業形象與善社會義務，並可作為政府部門、企業與社區夥關係之。合作事項有：</p> <p>A. 支援三重區應變中心 備援應變中心</p> <p>B. 支援三重區前進指揮所 體設備</p> <p>C. 支援三重區公 民生物資</p> <p>D. 助住用火 報器</p> <p>(2) 發票給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107年度共募集857張發票。</p> <p>(3) 給新北市消防局500台住用火 報器。</p> <p>(4) 員工視 按摩-公司體 同仁工作 勞並發揚企業社會責任，原於每週五下 設置一名視 按摩師，提供全體同仁全身 壓按摩，因活動 應 烈，自107年2月起增設週二下 時段，以提升員工福利、 顧 勢 群、提供就業機會、善 企業社會責任。</p> <p>(5) 視 按摩推廣活動-為增加身心 者工作機會，配合新北市勞工局身心 科，推廣視 按摩小 ，特 辦本次視 按摩推廣活動。</p> <p>(6) 關心員工身心健康：提升員工福利-設置專業運動器材供同仁使用 勵員工關心自身健康並 成運動 ，購買專業商用 步機與飛 車各1部、頂級按摩 一部，供全體同仁使用。</p> <p>(7) 增加員工福利：製作新版 員工制服：選機能性布料，排 透 性佳，注重 裁強調舒適性，製作新版 員工制服</p> <p>(8) 顧員工- 辦LEAX限定產品年終員購優惠活動：藍天員購 機54件， 34件。關係企業員工購買 機39件， 17件</p> <p>(9) 企業 顧員工，提供同仁 費的咖啡及舒適的環境，讓同仁在工作中適時的 放壓力。每日平均 數260。</p> <p>(10) 107年 送：募 衣服- 顧 勢團體，募集 淨無破的 衣共15，分別 給3個 勢公益團體：社團法人宜 愛加 關 協會、社團法人台北市心理復健家屬聯合協會、新事社會服務中心。</p> <p>上項有關企業社會責任相關事務及成果，定期揭露於公司網。</p>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 明：106年企業責任報告書於107.08.31年由資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依GRI4.0出具有限確認報告。			

(六) 公司履行 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本公司落實 信經營情形如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信經營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要說明	
<p>一、訂定 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 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 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 不 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行為指南、規之 及申 制度，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 信經營 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 圍內具較高不 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 措施</p>	V		<p>(一) 本公司為使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行為符合 德標準，並使公司之利 關係人更加 解公司 德標準，本公司訂有「 德行為準則」、「經營 信 則」及「 信經營作業程 及行為指南」以資 。於公司「董事會議事規 」中訂定董事利益 制度，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 關係，致有 於公司利益之 者，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p> <p>(二) 依本公司「 信經營 則」之經營理念及政策訂定「 信經營作業程 及行為指南」並提報本次股東會報告，目前實務運作皆依據「 信經營作業程 及行為指南」精神落實執行。以具體規 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p> <p>(三) 已在本公司「 信經營作業程 及行為指南」針對行 及收 、提供非法政治獻金訂定措施，並責成本公司行政管理中心為專責單位，除負責 訂「 信經營作業程 及行為指南」外，並負責該程 指南之落實監督執行。</p>	無差異
<p>二、落實 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 信 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 信行為條款</p>	V		<p>(一) 除 本公司「 信經營作業程 及行為指南」外，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商業契約時，除會 分 解對方之 信經營 外，並依 信經營精神履行契約；另於簽訂契約前如經認定有要時，將依據契約之類型 正後，將</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信經營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設置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p>信經營精神 入契約條款中。</p> <p>(二) 本公司推動 信經營專責單位為管理中心，並與稽核單位共同配合，負責相關法規之訂定，並由總經理擔任 集人，辦理「 信經營作業程 及行為指南」之 訂、執行、解、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 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由專責單位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為 止利益衝突，提供適當陳述管 。</p> <p>本公司 於2015年訂定「 信經營 則」及「 信經營作業程 及行為指南」。</p> <p>107年 信經營執行情形 於108.03.27董事會報告完成，其執行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針對新進人員 後簽立「員工保密協定」、「 自律 書」、「員工自律公約」及「員工 結書」有關 信及 德行為等相關文件，107年計新人101人次簽立，簽立比率100%。 2. 於公司內部網 向員工宣導有關 德行為及 信經營之相關規 。 3. 員工可透過多重 通管 與各管理階 及人力資源單位 應或檢 各項不法行為，並於網、年報等對外文件主動宣示 信經營政策及落實 信經營之情形，107年並無透過專線或 件檢 不法行為發生。 4. 本公司預計於108年對全體公司員工進行有關 信經營相關之 育 。
(三) 公司是否制定 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 。	V		(三)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 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信經營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並落實執行			務，督公司止不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信經營政策之落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p>公司為止利益衝突及圖私利，業經董事會通過「德行為準則」，另在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及「信經營作業程及行為指南」明訂董事應持高度自律，對於董事會討論之議案如與董事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自身利關係之重要內容。若所述之利關係如有於公司利益之時，該等董事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討論及表決時應予，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p> <p>(四) 本公司訂定完整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相關管理辦法、會計制度、信經營則等，據以執行並隨時檢討，以確保各項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每年由內部稽核人員定期對營業活動進行查核，若發現有不信行為時，會作成稽核報告並提報董事會。</p>
(五) 公司是否定期辦信經營之內、外部之育	V		<p>(五) 管理中心定期辦針對新進同仁進行育(內含公司信經營的理念)。</p> <p>本公司107年相關執行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針對新進人員後簽立「員工保密協定」、「自律書」、「員工自律公約」及「員工結書」有關信及德行為等相關文件，107年計新人101人次簽立，簽立比率100%。 2. 於公司內部網向員工宣導有關德行為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信經營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及信經營之相關規。
<p>三、公司檢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及獎勵制度，並建立利檢管，及針對檢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人不因檢而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一) 董事或經理人有德行為準則之情形時，應送交董事會處理，由董事會指定一人或數人調查之，若有情形董事會得依情節輕重進行處，情節如屬重大時，並應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揭露德行為準則人員之職稱、姓名、日期、事由、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德行為者，得向董事會申。</p> <p>本公司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不信行為或不當行為，依其檢情事之情節輕重，發獎金，內部人員如有虛報或意指控之情事，應予以律處分，情節重大者應予以革職。</p> <p>本公司於公司網及內部網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信、專線或委其他外部獨立機構提供檢信、專線，供本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p> <p>(二) 相關作業及保密機制於本公司訂定之「德行為準則」、「經營信則」及「信經營作業程及行為指南」制定相關規。</p> <p>(三) 對於檢身分及檢內容確實保密；另若發現或接獲檢本公司人員有不信之行為時，將即查明相關事實，而人員若能出未有公司規定之事時，亦可立即向行政管理中心提出申，如經證實確有相關法令或本公司信經營政策與規定者，將立即要求行為人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及</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信經營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於要時透過法律程 請求，以維護公司之名譽及權益。本公司保證申 或 報者的個人及所提供的資訊，將依個資法受到 對的保密，並不會因檢 而 處分。。</p> <p>聯 資訊 檢 信 中文： 三重 局第 號信 英文：P.O.BOX 3-96 Sanchong New Taipei City 24199 Taiwan (R.O.C.) E-Mail address：audit@clevo.com.tw 專線電 ：(02)2995-0299</p>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 及公開資訊觀測 ，揭露其所訂 信經營 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p>本公司於公司網 揭露本公司治理及 信經營相關資訊，網址為http://www.clevo.com.tw。</p>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 信經營 則」訂有本身之 信經營 則者，請 明其運作與所訂 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p>六、其他有助於 解公司 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 正其訂定之 信經營 則等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本公司 於104.03.27訂立及於107.03.27董事會通過 訂「 信經營 則」及 信經營作業程 及行為指南」,並依法提請股東會報告。 3. 本公司 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上市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 信經營之基本。 4.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 中訂有董事利益 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 關係，致有 公司利益之 者，得陳述意見及 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討論及表決時應予 ，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5.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暨 內線交易管理程 」，明訂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 露所知 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 詢或 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 露。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 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訂定本公司「治理實務 則」，以資 。

2. 本公司為使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行為符合 德標準，並使公司之利 關係人更加 解公司 德標準，本公司訂有「德行為準則」及「經營 信 則」及「 信經營作業程 及行為指南」以資 。
3.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 資訊不當 ，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及加強 內線交易之管理，特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暨 內線交易管理程 」以資 。
4. 訂定後之相關 則或管理程 ，請上 <http://www.clevo.com.tw> 查詢。

()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 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網 設有公司治理情形查詢，查詢網址 https://www.clevo.com.tw/group_company.asp?id=51&lang=tw。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 年 3 月 27 日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 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 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 暨相關法令規章之 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 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 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 ，由於環境、情 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 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 監督之機制，缺 一經 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 項目， 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 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 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 包括若 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 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 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 ，包括 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 、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 暨相關法令規章之 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 、 等不法情事，將 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3月2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有0人持 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 ，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 並說明自行評估所發現之重大缺 ，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 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2.委 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 至年報 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 處 、公司對其內部人員
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 、主要缺 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 至年報 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本公司一〇七年六月十五日股東常會之重要決議暨執行情形如下：

(1) 報告事項

第一案：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案。

第二案：監察人審查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案。

第三案：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案。

第四案：本公司庫藏股執行情形報告案。

第五案：本公司 訂「董事會議事規則」報告案。

第六案：本公司 訂「 信經營 則」報告案。

第七案：本公司 訂「 信經營作業程 及行為指南」報告案。

第 案：本公司 訂「 德行為準則」報告案。

(2) 認事項

第一案：通過本公司一六年度決算表冊案。

執行情形：本案於股東會通過後即生效。

第二案：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本案於股東會通過後即生效。

(3) 討論事項一

第一案：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討論案。

執行情形：本案於股東會通過後即生效，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 NTD 546,530,400 元發放現金，並於 107.8.3 發放完畢。

第二案： 訂本公司「公司章程」討論案。

執行情形：本案於股東會通過後即生效。

第三案： 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 」討論案。

執行情形：本案於股東會通過後即生效。

第四案：訂本公司「從事 生性金融商品處理程 」討論案。

執行情形：本案於股東會通過後即生效。

第五案： 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 」討論案。

執行情形：本案於股東會通過後即生效。

第六案： 訂本公司「 書保證作業程 」討論案。

執行情形：本案於股東會通過後即生效。

第七案： 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 辦法」討論案。

執行情形：本案於股東會通過後即生效。

(3) 選 事項

案由：通過董事(含獨立董事)選 案。

選 結果如下：

董事 4 席：

戶號	姓名	當選權數
1	許崑泰	558,518,888
13	蔡明賢	556,218,968
12198	林茂桂	406,037,888
20204	簡義龍	406,037,888

獨立董事 3 席：

戶號	姓名	當選權數
D101XXXXXX	周伯蕉	408,816,888
D100XXXXXX	陳總明	406,037,888
J102XXXXXX	范光松	406,037,888

(3)討論事項二

案由：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 止之限制。
執行情形：本案於股東會通過後即生效。

2.最近年度及 至年報 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各董監事出席： V=出席，空 =未出席

開會 次數	本屆開 會次數	通知日期	開會日期	案 由 說 明	董 事					獨 立 董 事		監 察 人		列 席
					許崑泰	蔡明賢	游添榮	林茂柱	簡義龍	陳德明	范光松	東 - 李	信 進宗	
1	17	107.02.08	107.02.08	1. 擬訂 107 年第 1 次實施買回本公司股份作為轉讓予員工	V	V	V	V	V	V	V	V	V	吳麥 蔡
2	18	107.03.08	107.03.27	1. 本公司 106 年第 6 次及 107 年第 1 次董事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2.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 3.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決算表冊暨營業報告書案。 4. 通過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案。 5.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6. 通過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7. 通過為配合資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調政策，擬變更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案。 8. 通過擬 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9. 通過擬 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案。 10. 通過擬 訂本公司「從事 生性金融商品處理程」案。 11. 通過擬 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案。 12. 通過擬 訂本公司「書保證作業程」案。 13. 通過 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 辦法」案。 14. 通過 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15. 通過 訂本公司「信經營 則」案。 16. 通過 訂本公司「信經營作業程 及行為指南」案。 17. 通過 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暨 內線交易管理程」案。 18. 通過 訂本公司「申請 及恢復交易作業程」案。 19. 通過 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20. 通過擬訂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21. 有關本公司 106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案。 22. 通過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並出具內部控制聲明書案。通過擬訂定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 開之議程及相關作業案。 23. 通過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 信往來及 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案。	V	V	V	V	V	V	V	V	V	吳麥 蔡 吳漢期
3	19	107.04.03	107.04.03	1. 擬訂 107 年第 2 次實施買回本公司股份作為轉讓予員工	V	V	V	V	V	V	陳德明代	V	V	吳麥 蔡

開會 次數	本屆開 會次數	通知日期	開會日期	案 由 說 明	董 事					獨立董事		監 察 人		列 席
					許崑泰	蔡明賢	游添榮	林茂桂	簡義龍	陳總明	范光松	東 李	- 信	
4	20	107.04.23	107.05.04	1. 本公司 107 年第 2 次及第 3 次董事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2.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 3. 提報本公司 生性商品交易備查 案。 4. 本公司實施庫藏股執行暨轉讓情形報告案。 5. 通過本公司 107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書案。 6. 通過擬提請董事會審查提名之董事(含獨立董事) 選人名單案。 7. 通過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 信往來及 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案。	√	√	√	√	√	√	√	√	√	吳麥 蔡

開會 次數	本屆開 會次數	通知日期	開會日期	案 由 說 明	董 事				獨立董事			列 席
					許崑泰	蔡明賢	林茂桂	簡義龍	周伯焄	陳總明	范光松	
5	1	107.06.15	107.06.15	1. 本公司董事長及副董事長選任案	√	√	√	√	√	√	√	游添榮 吳麥 蔡
6	2	107.06.15	107.06.25	1. 本公司 107 年第 4 次及第 5 次董事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2.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 3. 提報本公司 生性商品交易備查 案。 4. 通過擬 請薪資報酬委員案。 5. 通過擬訂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之管理程 案」案。 6. 通過擬為本公司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案。 7. 通過擬訂定本公司 107 年除息基準日 8. 通過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 信往來及 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案。	√	√	√	√	√	√	√	游添榮 吳麥 蔡
7	3	107.07.31	107.08.13	1. 本公司 107 年第 6 次董事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案。 2.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 3. 通過本公司 107 年第 2 季決算表冊案。 4. 通過擬訂庫藏股股份註銷之減資基準日案。 5. 通過本公司 書保證案。 6. 通過配合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之設立,擬 訂本公司相關內控之作業程 案。 7. 通過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 信往來及 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案。 8. 通過總經理續任案。	√	√	√	√	√	√	√	游添榮 吳麥 蔡

開會 次數	本屆開 會次數	通知日期	開會日期	案 由 說 明	董 事			獨 立 董 事			列 席
					許崑泰	蔡明賢	簡義龍	周伯蕉	陳總明	范光松	
8	4	107.09.13	109.09.21	1. 本公司 107 年第 7 次董事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案。 2.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 3. 通過本公司擬與宏匯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評估 北市土地 聯合開發案。 4. 通過本公司 書保證案。 5. 通過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 信往來及 生性金融商 品交易額度案。	√	√	√	√	√		游添榮 吳麥 蔡
9	5	107.10.30	107.11.14	1. 本公司 107 年第 8 次董事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案。 2.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 3. 通過本公司 107 年第 3 季決算表冊案。 4. 通過擬訂庫藏股股份註銷之減資基準日案。 5. 通過擬訂 107 年第 3 次實施買回本公司股份作為轉讓予員 工案。 6. 通過擬進行集團資產活化效益評估案。 7. 通過本公司 書保證案。 8. 通過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 信往來及 生性金融商 品交易額度案。 9. 通過擬由合作金庫銀行為統 主辦銀行及管理銀行進行 組藍天五年期 NTD 60 億元銀行聯貸案。 10.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稽核計劃案。 11. 通過擬變更本公司稽核主管案	√	√	√	√	√	√	游添榮 吳麥 蔡 憶
10	6	108.03.18	108.03.27	1. 本公司 107 年第 9 次董事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案。 2.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 3. 提報本公司 生性商品交易備查 案。 4. 本公司實施庫藏股執行暨轉讓情形報告案。 5. 本公司 107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案。 6. 本公司 107 年 信經營相關執行情形結果報告案。 7.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決算表冊暨營業報告書案。 8. 通過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 107 年度員工酬 勞及董事酬勞案。 9.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10. 通過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11. 通過董事會提名及審查提名之董事 選人名單案。 12. 通過擬派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案。 13. 通過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則」第 29 條規定，擬 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14. 通過擬 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	√	√	√	√	游添榮 吳麥 蔡 憶

開會 次數	本屆開 會次數	通知日期	開會日期	案 由 說 明	董 事			獨 立 董 事			列 席
					許崑泰	蔡明賢	簡義龍	周伯蕉	陳總明	范光松	
10	6	108.03.18	108.03.27	15. 通過擬 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案。 16. 通過擬 訂本公司「從事 生性金融商品處理程」案。 17. 通過擬 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案。 18. 通過擬 訂本公司「書保證作業程」案。 19. 通過擬 訂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案。 20. 通過擬 訂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案。 21. 通過擬 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22. 通過擬 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 則」案。 23. 通過有關本公司 107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並出具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24. 通過本公司 書保證案案。 25. 通過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 信往來及 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案。 26. 通過擬訂定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 開之議程及相關作業案。	√	√	√	√	√	√	游添榮 吳參 憶

(十二)最近年度及 至年報 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 有 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 至年報 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日期:108.04.30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職或解任原因
內部稽核主管	蔡		107.11.14	屆 退休
內部稽核主管	憶	107.11.14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請 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	107.01.01~107.12.31	無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NTD/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工商登記	合計
1	低於 2,000 元			
2	2,000 元 (含) ~4,000 元	3,300	50 (註)	3,350
3	4,000 元 (含) ~6,000 元			
4	6,000 元 (含) ~8,000 元			
5	8,000 元 (含) ~10,000 元			
6	10,000 元 (含) 以上			

註：註銷庫藏股辦理減資變更登記。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 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 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 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7.03.27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因資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調政策，從 107 年第 1 季開始，將本公司原簽證會計師張明輝會計師變更為吳漢期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
	不 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 年內簽發無保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105 年：無保 意見 106 年：無保 意見 107 年：無保 意見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 圍或步	
		其 他	
	無	√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p>(1) 前任會計師如 通知公司缺 健全之內部控制制度，致其財務報告無法信 ；無。</p> <p>(2) 前任會計師如 通知公司，無法信 公司之聲明書或不與公司之財務報告發生任 關聯；無</p> <p>(3) 前任會計師如 通知公司 須擴大查核 圍，或資料顯示如擴大查核 圍可能使以前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受 ， 因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未 擴大查核 圍；無。</p> <p>(4) 前任會計師如 通知公司基於所 集之資料，已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可能受 ， 由於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並未對此事加以處理；無</p>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吳漢期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07.03.27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三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 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 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無。

、最近年度及 至年報 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 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註 1)	姓名	107 年 度		當年度 至 4 月 2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 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 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許崑泰	-	-	-	-
副董事長 兼總經理	蔡明賢	(65,000)	-	-	-
董事 兼執行副總經理	簡義龍	-	-	-	-
獨立董事	周伯蕉	-	-	-	-
獨立董事	陳總明	-	-	-	-
獨立董事	范光松	-	-	-	-
資深副總經理	張甫銘	-	-	-	-
資深副總經理 兼財會主管	游添榮	-	-	-	-
副總經理	范光輝	-	-	-	-
副總經理	李文華	-	-	-	-
副總經理	陳學文	-	-	-	-
副總經理	鄭文斌	-	-	-	-
副總經理	吳麥	-	-	-	-
資深協理	張文松	-	-	-	-
資深協理	王鳳珠	(96,000)	-	-	-
資深協理	林南聲	4,000	-	-	-

職稱 (註 1)	姓名	107 年 度		當年度 至 4 月 2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 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 股數 增(減)數
資深協理	鍾文欽	-	-	-	-
資深協理	鄭育明	-	-	-	-
資深協理	林勝祥	-	-	-	-
協理	陳宗志	-	-	-	-
協理	林冠言	(1,000)	-	-	-
協理	林良石	-	-	(14,000)	-
協理	王振雄	-	-	-	-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 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二) 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註 1)	股權移 轉原因 (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蔡明賢	與	107.08.06	蔡如	一親等親屬(子女)	65,000	33.30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 股權質 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8年4月20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許崑泰	51,701,335	7.72%	16,371,784	2.44%	0	0%	林鳳珠 許服家 許月 許立欣 許正欣	配偶 一等親 二等親 一等親 一等親	-
許服家	33,642,454	5.02%	6,306,196	0.94%	0	0%	許崑泰 許月 林鳳珠 許立欣 許正欣	一等親 一等親 一等親 二等親 二等親	-
華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崑泰	31,046,144	4.64%	0	0%	0	0%	許崑泰 林鳳珠 許服家	本公司負責人 該公司代表人 該公司二等親 該公司一等親	-
宏匯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崑泰	27,687,888	4.13%	0	0%	0	0%	許崑泰 林鳳珠 許服家	本公司負責人 該公司代表人 該公司二等親 該公司一等親	-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 公司受 保管摩根士 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 戶	22,535,064	3.36%	0	0%	0	0%	-	-	-
有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進宗	19,153,000	2.86%	0	0%	0	0%	-	-	-
許立欣	18,061,568	2.70%	0	0%	0	0%	許崑泰 林鳳珠 許正欣	一等親 一等親 二等親	-
凱博電腦(股)公司 負責人:許崑泰	16,966,596	2.53%	0	0%	0	0%	許崑泰 許服家 許月 林鳳珠 許立欣 許正欣	本公司負責人 該公司代表人 該公司一等親 該公司代表人 該公司二等親 該公司代表人 之配偶 一等親 一等親	-
林鳳珠	16,371,784	2.44%	51,701,335	7.72%	0	0%	許崑泰 許服家 許月	配偶 一等親 二等親	-
許正欣	14,626,156	2.18%	0	0%	0	0%	許崑泰 林鳳珠 許立欣	一等親 一等親 二等親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 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 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108年3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1.凱博電腦(股)公司	8,000,000	100%	0	0%	8,000,000	100%
2.藍天投資(股)公司	14,000,000	100%	0	0%	14,000,000	100%
3. CLEVO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27,544,070	100%	0	0%	27,544,070	100%
4. CLEVO (CAYMAN ISLANDS) HOLDING COMPANY	220,730,000	100%	0	0%	220,730,000	100%
5. KAPOK COMPUTER(SAMOA) CORPORATION	7,000,000	100%	0	0%	7,000,000	100%
6. BUYNOW ON-LINE HOLDING CORPORATION	1,100,000	100%	0	0%	1,100,000	100%
7. LUNARIA INVESTMENT GK	0	98.99%	0	0%	0	98.99%

註：係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